

# 鲁迅的美食情结

## 家乡的美食记忆

鲁迅生于浙江绍兴，绍兴又称水乡，盛产鱼米。水产品更是多种多样，有各种鱼类、虾、蟹等，绍兴的霉干菜、臭豆腐、竹笋也非常有名，又产著名的花雕黄酒。在绍兴菜系中，霉干菜烧肉、糟溜虾仁、清汤越鸡、醉蟹等都是很有地方特色的美味。鲁迅幼年时家境殷实，这些菜品是常吃的。鲁迅在散文集《朝花夕拾》的《小引》中曾回忆：“我有一时，曾经屡次忆起儿时在故乡所吃的蔬果：菱角、罗汉豆、茭白、香瓜。凡这些，都是极其鲜美可口的；都曾是使我思乡的蛊惑。后来，我在久别之后尝到了，也不过如此；惟独在记忆上，还有旧来的意味存留。他们也许要哄骗我一生，使我时时反顾。”

鲁迅在小说《社戏》中曾描写他童年时钓虾的故事：“我们每天的事情大概是掘蚯蚓，掘来穿在铜丝做的小钩上，伏在河沿上去钓虾。虾是水世界里的呆子，决不惮用了自己的两个钳捧着钩尖送到嘴里去的，所以不半天便可以钓到一大碗。”浙江人的菜中有一道名菜，就是“醉虾”，小虾用酒腌制后，直接端上来，虾还是一跳一跳的时候便食用，鲁迅的文章中也写过那情景：“虾越鲜活，吃的人便越高兴，越畅快。”

鲁迅还喜欢腌制的食品，如火腿、绍兴越鸡、酱鸭等，菜类也喜欢如绍兴的霉干菜、霉豆腐、笋干等。亲友知道他的习惯，经常送给他这些食品，鲁迅也用这些食品分送友人。小说《孔乙己》中的盐煮笋、茴香豆也是鲁迅的下酒菜。

这是绍兴人鲁迅的习惯，尽管如此，鲁迅还是在《马上支日记》中这样描述绍兴菜：“我将来很想查一查，究竟绍兴遇着过多少回大饥馑，竟这样地吓怕了居民，仿佛明天便要到世界末日似的，专喜欢储藏干物品。有菜，就晒干；有鱼，也晒干；有豆，又晒干；有笋，又晒得它不像样；菱角是以富于水分，肉嫩而脆为特色的，也还要将它风干……”

## 嗜好吃糖

鲁迅从小喜爱吃甜食，这大概与浙江人的饮食习惯有关。他年轻时写过一首诗《庚子送灶即事》，就描述过家乡旧时腊月二十三送灶日时吃“胶牙糖”的习俗。关于“胶牙糖”的作用，鲁迅说：“本意是在请灶君吃了，粘住他的牙，使他不能调嘴学舌，对玉帝说坏话。”鲁迅一生都爱吃糖，他吃饭的时候也要找糖或一些甜的东西吃，衣袋里经常装着糖果，随时嚼吃。来客人时，他也拿出糖果来招待客人。

在鲁迅日记中可见他出去购买生活用品时，总要买些糖果，不可或缺。那品种也很多，诸如蒙糖、果糖、饴糖、咖啡薄荷糖、玫瑰酥糖、冰糖、巧克力糖等。很多朋友知道他的这习惯，也经常给他送糖果。有一次，鲁迅的学生荆有麟从河南带给鲁迅一包方糖，鲁迅打开一看，不是“方”的，而是黄棕色圆圆的薄片。品尝后，“又凉又细腻，确是好东西”。许广平告诉他，这是河南名产，用柿霜制成，性凉，如果嘴上生些小疮之类，一擦便好。可惜她说的时候，鲁迅已经吃了一大半了，连忙将所余收起，预备嘴上生疮的时候，好用这

来擦。鲁迅自己描述：“夜间，又将藏着的柿霜糖吃了一大半，因为我忽而又以为嘴角上生疮的时候究竟不很多，还不如现在趁新鲜吃一点。不料一吃，就又吃了一大半了。”

白糖更是鲁迅饮食中不可少的。他在厦门大学任教时，白糖就放在桌上，但那里有一种小的红蚂蚁无处不在，爬得到处都是，于是鲁迅想了个办法，把放白糖的碗放在贮水的盘子中间，他把这方法叫作“四面围水之法”，但偶然忘记，又被蚂蚁爬满，桌上放的点心也如是。

## 辣椒与文学

鲁迅因肺病而逝，而一生困扰着他的疾病还有牙病和肠胃病。他的学生杨霁云认为鲁迅的胃病一定与饮酒有关，于是就问鲁迅：“你的酒量如何？”鲁迅知道他的用意，笑着回答说：“我不大吃酒，我的胃病并非因酒引起。说来年代长远了，还是从前初次离开绍兴进到南京水师学堂的时候，冬天气候冷，没有衣服穿，于是不得不多吃辣椒以御寒，可就把胃吃坏了。”鲁迅的这话在他的回忆文章《琐记》中也有明证：“一有闲空，就照例地吃侉饼、花生米、辣椒，看《天演论》。”

鲁迅的家乡是浙江绍兴，那里的人基本不吃辣的。小说《在酒楼上》记述了他回家乡时到饭馆，点了一斤绍酒，十个油豆腐，强调“辣酱要多”，然后他“很舒服的呷一口酒”，评价道：“酒味很纯正；油豆腐也煮得十分好；可惜辣酱太淡薄，本来S城人是不懂得吃辣的。”

喜欢辣椒，在鲁迅的生活中形成了一种习惯，辣椒酱、辣椒末都是他吃饭时常吃的佐料，这习惯在他给许广平的信中向她做过汇报。他在文章中也常用辣椒做比喻。他曾对所谓的“革命文学”进行了揭露，他说：“旧社会将近崩坏之际，是常常会有近似带革命性的文学作品出现的，然而其实并非真的革命文学。例如：或者憎恶旧社会，而只是憎恶，更没有对于将来的理想；或者也大呼改造社会，而问他要怎样的社会，却是不能实现的乌托邦；或者自己活得无聊了，便空泛地希望一大转变，来作刺戟，正如饱于饮食的人，想吃些辣椒爽口。”

鲁迅有一篇杂文《止哭文学》，他在报纸上看到一篇文章《提倡辣椒救国》，文中说：“北方人自小在母亲怀里，大哭的时候，倘使母亲拿一只辣茄子给小儿咬，很灵验的可以立止大哭……现在的中国，仿佛是一个在大哭时的北方婴孩，倘使要制止他讨厌的哭声，只要多多的给辣茄子他咬。”鲁迅驳斥了这种谬论：“辣椒可以止小儿的大哭，真是空前绝后的奇闻，倘是真的，中国人可实在是一种与众不同的特别‘民族’了。然而也很分明的看见了这种‘文学’的企图，是在给人一辣而不死，‘制止他讨厌的哭声’，静候着拔都元帅。”他指出：“不过，这是无效的，远不如哭则‘格杀勿论’的灵验。此后要防的是‘道路以目’了，我们等待着遮眼文学罢。”

“夜里睡不着，又计画(划)着明天吃辣子鸡，又怕和前回吃过的那一碟做得不一样，愈加睡不着了。”这是鲁迅行文的幽默。据《随笔》萧振鸣/文

## 咸丰帝在避暑山庄的最后时光

清咸丰十年(1860年)六月，英法联军突入渤海湾，此后未及一月，北塘陷落、大沽失陷、天津失守。九月，清军与英法联军在八里桥一带展开大规模决战，由僧格林沁指挥的清军精锐几乎全军覆没，咸丰帝奕詝赖以依靠的最后力量被消耗殆尽，北京门户洞开。

咸丰帝想到了自祖父嘉庆帝驾崩后，40年间无人居住的承德避暑山庄，决定“木兰秋狝，北狩热河”。9月22日，他带诸大臣、皇后与懿贵妃等13名妃嫔和5岁的儿子载淳仓皇逃至热河，只留下六弟奕訢留守京师，督办和局。

一众人来到避暑山庄后，咸丰帝住进烟波致爽殿。烟波致爽殿肇建于康熙四十九年(1710年)，因这里“四围秀岭，十里澄湖，致有爽气”，遂定名。咸丰帝仓皇出逃时，恰是“秋颸乍起”“清辉朗照”的时节，而烟波致爽殿内外，却不再有清爽微风拂过，山庄自此一刻不得安宁——他的“北狩”让京中百官万民张皇失措，以致区区数千英法联军得以在北京横行无忌，大肆劫掠。10月18日至21日，历经五代帝王、150余年修建、花费无数而成的“万园之园”圆明园惨遭毁灭，消息传到烟波致爽殿后，咸丰帝喝得大醉，一直睡到翌日下午才醒。

烟波致爽殿的西暖阁，可谓避暑山庄中最不平静之处。1860年10月，咸丰帝在西暖阁南炕几上钦准恭亲王奕訢代表清政府签订中英、中法、中俄《北京条约》。咸丰十一年(1861年)正月初二，他降旨决定于初春二

月回銮。但二月时，身体已不允许他回銮：“朕本欲即刻回銮，却不意旬月以来，身体稍觉可支，唯咳嗽不止，红痰屡见，只得听从御医嘱咐，安心静养。并降谕内阁宣布，朕将暂缓回銮，至于何时回銮，俟秋间再降谕旨。”

他没有再降回銮谕旨的机会了。到了夏天，旧疾未除，“六月间复发腹泻”；六月初九31岁生日当天，他勉强支撑着接受臣子朝贺，并赐予亲王大臣宴，但欢宴未终已支撑不住，被扶回寝宫，从此缠绵病榻。

七月十六夜半时分，咸丰帝病危，他把最后的精力都用在考虑后事上，敏感多疑的他不相信任何人，遂召宗人府宗令、右宗正、御前军机大臣载垣、端华、景寿、肃顺、穆荫、匡源、杜翰、焦右瀛八大臣入宫，承写朱谕，入草谕诏，立唯一的儿子载淳为皇太子；要八大臣“尽心辅弼，赞襄政务”；又把象征皇权的“御赏”“同道堂”两方大印赐予皇后与载淳(由其生母懿贵妃掌管)，凡八大臣处理政务，拟定“上谕”，仍须盖印才能发出。他自以为是个万全之策，岂知这种分权不仅让奕訢有机可乘，也违背了后宫不得干预政的祖训——那个从烟波致爽殿走出的女人，带着5岁的同治皇帝垂帘听政，走向权力的终极。

七月十七，久患虚痨的奕訢死于烟波致爽殿西暖阁北炕，结束了他如《清史稿·文宗本纪》言“外强要盟，内孽竞作，奄忽一纪，遂无一日之安”的一生。据《南方周末》张亚萌/文



节俭传下去 中国万世福

河南舞阳 张新亮作

中宣部宣教局 中国文明网